

# 银川市兴庆区

# 卫生健康局文件

银兴卫健通（2022）113号

## 关于进一步做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服务工作的通知

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为做好当前医疗服务工作，满足人民群众就医需求，最大限度减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交叉感染，保障患者和医务人员安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布 24 小时咨询电话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要安排专人（有临床专业能力和经验的感染性疾病的医务人员）接听公布的 24 小时咨询电话，通过一封信、告知书、群公告等方式，将 24 小时咨询电话或医务人员的联系方式通知到每一个重点人群，确保在必要时能够及时取得联系。对辖区居民反映的出现发热、呼吸道症状等患者进行问诊



病情，指导用药，对重点关注的 65 岁以上合并严重基础疾病（肿瘤、呼吸系统疾病、心脑血管疾病、慢性肾功能衰竭、自身免疫缺陷疾病等）的老年人、孕产妇、婴幼儿等人群，要明确告知转诊到二级及以上医院发热门诊进行就诊。

## 二、对预防接种、体检、长处方等服务人群开展预约就诊

通过家庭医生微信群、张贴海报等方式广泛宣传，引导群众分时间段预约就诊。通过微信群、健康广场预约平台等方式对辖区需进行预防接种的人群实施分时段预约接种。提前告知患者、接种人员及同行人员提供 48 小时核酸证明，减少接种、体检等人员的等待时间。

## 三、加强预检分诊管理

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继续加强预检分诊，询问症状体征、流行病学史，重点要询问是否存在发热、咳嗽等新冠肺炎“十大”症状体征，以及是否与新冠肺炎患者密切接触等流行病学史及传染病接触史。进入医疗机构的所有人员均应当测温、戴口罩，保持安全距离、查验 48 小时核酸报告。未设置发热门诊和发热诊室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在医疗机构门口循环播放“引导新冠肺炎“十大”症状的患者到设有发热门诊的医疗机构进行就诊，对分诊出的新冠肺炎“十大”症状的患者进行关怀询问，指导用药，转诊到发热门诊进行就诊。设置发热门诊和发热诊室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将分诊出的新冠肺炎“十大”症状的患者指引到发热门诊和发热诊室进行就诊。

#### 四、加强发热门诊（诊室）及患者管理

**发热门诊：**对辖区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的居民，无论是否进行核酸或抗原检测，以及检测结果如何，如居民有就诊需求，均可自行前往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就诊。发热门诊要 24 小时接诊，不得推诿、拒诊。严格落实首诊负责制，对所有发热患者均登记造册，询问流行病学史、症状、体征等，进行新冠病毒核酸或抗原检测。发热门诊就诊患者采取全封闭就诊流程，原则上挂号、就诊、交费、检验、辅助检查、取药、输液等诊疗活动全部在该区域完成。对转诊患者要详细记录转诊相关事项（如转诊时间、转诊医院、接诊医生等），落实发热病人留院观察、筛查排查制度，加强发热患者管理追踪。

**发热诊室：**对辖区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的居民，无论是否进行核酸或抗原检测，以及检测结果如何，如居民有就诊需求，均可指引到发热诊室就诊，不得推诿、拒诊。严格落实首诊负责制，对所有发热患者均登记造册，进行抗原检测，对转诊患者要详细记录转诊相关事项（如转诊时间、转诊医院、接诊医生等），加强发热患者管理追踪。

**核酸及抗原检测均为阴性结果的：**由发热门诊按照国家诊疗方案进行排查和病因诊断后，对有明确病因且不需要留观的患者，正常诊疗后自行离院；对有明确病因且需要进一步诊疗的患者转诊至普通门诊继续诊疗。

**核酸及抗原检测其中之一为阳性结果的：**由发热门诊按照

国家诊疗方案进行排查，安排隔离留观并进行诊疗，同时将留观患者按照其居住地和属地管理原则，将信息及时推送给兴庆区卫生健康局 24 小时值班人员进行详细登记，按流程开展后续病情跟踪。诊疗结束后，符合居家隔离条件的，告知本人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通过自驾车或其他途径点对点闭环回其居住地，并由卫生健康局推送服务片区基层医疗机构依照有关阳性感染者居家隔离医学观察的规定做好后续管理；不符合居家隔离条件或自愿集中隔离的，由卫生健康局安排车辆转运至集中隔离点或临时方舱医院隔离观察。

## 五、做好重点人群健康服务工作

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要对辖区内老年人合并基础病等特殊人员、以及有紧急医疗需求的婴幼儿、孕产妇实施健康监测，提前摸清底数，根据健康风险等级实施分级健康管理，以绿（低风险一般人群）、黄（中风险次重点人群）、红（高风险重点人群）进行分级标识，对健康档案为黄色、红色的人员进行专案管理。对接片区内养老院、福利院等机构落实老年人的健康监测，确保高风险人群健康监测全覆盖。及时指导出现新冠肺炎相关症状的重点人群进行抗原检测，抗原检测阳性的，及时按照以下分级原则进行管理和转诊：

（1）未合并严重基础疾病的无症状感染者、轻型病例，采取居家隔离或居家自我照护，必要时给予口服药治疗，密切监测其健康状况。高龄行动不便的，在病情允许情况下，原则居

家或在养老机构就地治疗，医务人员电话指导或提供上门服务，不转出集中救治。

（2）普通型病例、高龄合并严重基础疾病（心脏病、肿瘤等）但病情稳定的无症状感染者和轻型病例，转诊二级以上医疗机构或亚定点医院治疗。

（3）以新冠肺炎为主要表现的重型、危重型病例和需要进行血液透析的病例，转诊至对应的定点医院集中治疗。

（4）以基础疾病为主的重型、危重型病例，以及基础疾病超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亚定点医院医疗救治能力的，转诊至三级医院治疗。

## 六、规范住院服务

设有住院部的各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对入院患者需提前告知其必须提供 48 小时核酸检测证明，方可进行住院治疗，入院后根据需要定期进行抗原或者核酸检测。对重点关注的 65 岁以上合并严重基础疾病（肿瘤、呼吸系统疾病、心脑血管疾病、慢性肾功能衰竭、自身免疫缺陷疾病等）且未完成新冠病毒疫苗全程免疫的患者，加强监测。一旦发现核酸阳性，及时转运至定点医院或亚定点医院救治。对住院患者仍然严格执行不探视，非必要不陪护，确需陪护的固定陪护人员，陪护期间严格防护、严禁外出。

## 七、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院内管理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要确保诊疗工作的正常运行，同时保障发热门诊（哨点）正常运行。发热门诊（哨点）的医护人员固定专人值守，不得与预检分诊、院内其他岗位人员进行交叉或流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工作人员若出现感染后，立即向上级行政部门报备，对于出现发热、呼吸道症状等医务人员可以先进行抗原检测，根据医务人员健康状况和检测结果等，安排进入相应诊疗区域工作或者居家健康监测。其工作由其他工作人员进行填补调配，不得因缺少工作人员将工作暂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诊期间执行“一级+”防护措施（一次性帽子、N95口罩、面屏、隔离衣、手套）。从事预检分诊工作人员落实二级防护措施。为进一步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员战斗力，提升抵御新冠感染风险，建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员及时接种流感疫苗，同时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要加强自身人员相关内容的培训，最大限度减少医务人员职业暴露，保障医务人员执业安全。

#### 八、发挥医联体作用，做好诊疗指导、人员培训和院感防控

积极发挥医联体牵头医院作用，由银川市第一人民医院、银川市第三人民医院、银川市妇幼保健院和银川市中医医院呼吸科、儿科、重症科、中医科等相关科室组建专科救治团队，统筹医联体内人员调配，下派专业力量，指导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发热门诊（诊室）日常诊疗工作，发挥 11 个业务中心的

作用，加强对基层的技术支持、培训、指导和质控。发挥专科医院特色，由银川市中医医院指导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辖区居民提供中医体质辨识和预防汤剂等服务。

## 九、畅通双向转诊通道，做好分级诊疗衔接

按照《银川市兴庆区医疗健康集团总院章程》第四章运行管理，采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紧密型医联体内的网格化管理”运行模式，建立南北区域大网格，落实分级诊疗，中山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景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燕鸽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高尔夫社区卫生服务站、塞上骄子社区卫生服务站、民乐社区卫生服务站、大庙社区卫生服务站、凯尔福邸社区卫生服务站、明德社区卫生服务站、星光华社区卫生服务站、丽景雅居社区卫生服务站、嘉园社区卫生服务站、嘉木花园社区卫生服务站、天盛社区卫生服务站、家园社区卫生服务站、高台寺社区卫生服务站、前程家园社区卫生服务站、横城花园社区卫生服务站、燕鸽湖社区卫生服务站、燕兴社区卫生服务站、月牙湖乡卫生院（所辖12家村卫生室）和通贵乡卫生院（所辖6家村卫生室）向银川市第一人民医院转诊；文化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大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所辖5家村卫生室）、丽景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石油管道基地社区卫生服务站、凤鸣佳苑社区卫生服务站、天成社区卫生服务站、博雅社区卫生服务站、塔桥社区卫生服务站、玺云台社区卫生服务站、京能天下川社区卫生服务站、永丰社区卫

生服务站、尚东帝景社区卫生服务站、北安社区卫生服务站、清湖苑社区卫生服务站、阳光丽景社区卫生服务站、恰好园社区卫生服务站、唐徕社区卫生服务站、东湖苑社区卫生服务站、天山熙湖社区卫生服务站、掌政中心卫生院（所辖 12 家村卫生室）向银川市第三人民医院转诊；专科的向银川市妇幼保健院和银川市中医医院转诊；危急重症的向宁夏医科大学总医院或自治区人民医院转诊。

- 附件：1.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4 小时问诊电话  
2. 辖区二级及以上医院发热门诊电话

银川市兴庆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 12 月 16 日



---

银川市兴庆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 12 月 16 日印发

共印 3 份

